

经济合同理论与实务丛书

编委会主任 马 原 李国光

经济合同理论与实务

加工承揽合同卷

主 编 曹守晔 孔祥俊 倪瑞兰

人民法院出版社

购销合同条例”、“加工承揽合同条例”、“借款合同条例”、“财产保险合同条例”等)。显然,这种状态为广大经济工作者及法学工作者对合同法的系统理解和执行增加了难度。

因此,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最高人民法院有关庭室、国务院法制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中国政法大学、部分地方法院等有关专家们,共同撰写了“合同管理及诉讼理论与实务”、“民事合同理论与实务”、“经济合同理论与实务”、“知识产权合同理论与实务”、“金融合同理论与实务”、“涉外合同理论与实务”系列丛书,力图将多年来合同法的理论研究成果与合同实务、司法实践相结合,为广大读者提供一套涵盖各类合同的理论性与可操作性均较强的业务工具书。

《经济合同理论与实务丛书》包括购销合同、交通运输合同、财产融资租赁合同、建筑合同、仓储保管合同、加工承揽合同、承包租赁合同等七卷。各卷自成体系,相互独立,但相互间又有一定内在联系。

《经济合同理论与实务·加工承揽合同卷》为本丛书之一。它根据我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司法解释,对加工合同、定作合同、修理、修缮合同、广告合同、印刷合同、测绘、测试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及当事人的权利、义务、法律责任等问题,结合成熟理论和司法实践进行了系统、全面、深入的论述。

本书适合广大党政干部、司法人员、企事业单位经营管理人员、律师及院校师生阅读和使用。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书中不可避免地存在着不当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经济合同理论与实务丛书》编委会

一九九七年七月

责任编辑 辛 言 高 明
技术编辑 辛 叶 金 凤 刘 璐
封面设计 秋一夫

经济合同理论与实务丛书

编委会主任/马 原 李国光

经济合同理论与实务·加工承揽合同卷

主 编/曹守晔 孔祥俊 倪瑞兰

出版发行/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法院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东交民巷 27 号（最高人民法院机关大院）

邮编/100745 电话/65136851 65299981 6513429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王府井分理处

开户名称/人民法院出版社 帐号/046061—68

（通过本社邮购另加 15% 邮费）

经销/各地新华书店和其他书店 印刷/保定市文化彩印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大 32 印张/98 字数/2458 千

版本/1997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1997 年 8 月第 1 次

印数/0001—6000 书号/ISBN7—80056—494—0/D·566

总定价（全七卷）/158.00 元 本卷价/2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经济合同理论与实务丛书编辑委员会

编委会主任

- 马 原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原副院长、中国法官协会常务副会长、中国女法官协会会长
李国光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

编委会成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 丁巧仁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于世平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于新年 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副总编辑、副编审
王世荣 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王世勋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王学初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王建宗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毛善刚 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孔祥俊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民商法学博士
方 向 司法部司法研究所副所长
马景泗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马健华 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邓基联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邓自强 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田景春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包志荣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冉茂元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 |
|-----|------------------------------|
| 孙小虹 |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
| 朱伯华 |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院长 |
| 朱孝池 |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研究室主任 |
| 牟传琳 | 山东省烟台市律师事务所、国家一级律师 |
| 华义明 | 山东省威海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
| 任群先 | 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
| 纪 敏 | 最高人民法院告诉申诉庭副庭长 |
| 刘俊海 |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民商法学博士 |
| 刘贵明 | 中国律师杂志总编辑 |
| 刘广明 |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刘志新 |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庭长 |
| 刘瑞川 | 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刘昭波 | 广西桂林嘉诚律师事务所主任 |
| 安秀莲 |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毕志强 |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闫惠涛 |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许亚非 |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吴合振 |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吴家友 |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张子祥 |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张进先 | 上海海事法院院长 |
| 张居胜 |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张建魁 |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 张新民 | 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
| 李明良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民商法学博士 |
| 李国荣 | 国荣律师事务所主任、中国政法大学罗马法研究中心客座研究员 |

- 李炳余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李永泰 黑龙江省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李 凡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副庭长
李 克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院长
李德蓉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陈锡可 广东省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陈 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陈 旭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余云康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肖 声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何 山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局级巡视员
闵治奎 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副社长、副编审
邹梅清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邵文虹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
苏泽林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杨亚平 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副社长
杨治平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杨金琪 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庭副庭长
郑臣镇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郑 刚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院长
罗正保 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金秀馥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尚 云 江苏省淮阴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周玉华 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周敦扣 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周智勇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周德音 江苏省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 钟佩娟 海东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 柳福华 最高人民法院《人民司法》编辑部副主任、副编审
- 柯昌信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姚静轩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施 文 海口海事法院院长
- 高圣平 中国煤炭进出口总公司法律事务部、民商法学硕士
- 郭星亚 深圳市星辰律师事务所主任、国家一级律师
- 徐 明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奚晓明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庭长
- 曹守晔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民经处处长
- 宿 迟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葛行军 最高人民法院执行办公室副主任
- 傅长禄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程茂仁 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 崔正军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童兆洪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惠熙荃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谢朝华 北京市谢朝华律师事务所主任、法学博士
- 焦国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院长
- 彭仕翔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房地产审判庭庭长
- 彭庆文 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 蒋志培 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庭副庭长
- 蔡 晖 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裴洪泉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破产审判庭庭长
- 薛尚恩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戴志强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 魏进发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本书主编

曹守晔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民经处处长

孔祥俊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平交易局、民商法学博士
后

倪瑞兰 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民商法学硕士

前 言

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合同是经济运行的主要手段，市场经济的各个生产要素之间均需要以合同来维系，所以在相当的程度上，市场经济可以被称为是合同经济。合同在经济生活中如此重要的地位构成了立法者对其进行法律规范的重要理由，因此在法学领域，合同法是民商法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国合同立法是在改革开放取得了初步成就之后逐渐开展起来的，在由计划经济向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制的转轨途中，新中国第一部《经济合同法》于1981年诞生。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合同立法也不断跟进：1985年公布了《涉外经济合同法》，1987年又制订了《技术合同法》，1993年9月2日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又对《经济合同法》进行了修正。因此，我国的合同法体系形成了“三足鼎立”的模式，即不同的合同主体分别由不同的合同法予以规制。

由此可知，我国现行的合同法律体系呈现出复杂化形态。其复杂性不仅表现在不同的合同主体由不同的合同法予以规制，还表现在：司法审判过程中关于合同案件的审判有若干司法解释（如“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经济合同法》若干问题的意见”及其“关于适用《涉外经济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答”等），合同管理过程中有若干行政规定（如“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确认和处理无效经济合同的暂行规定》”等）并且国家有若干行政立法（如国务院发布的“工矿产品购销合同条例”，“农副产品

目 录

第一章 加工承揽合同总论	(1)
第一节 加工承揽合同概论.....	(1)
第二节 加工承揽合同签订指南.....	(3)
一、签订合同时应注意审查加工承揽合同的主体资格	(8)
二、签订合同时应注意对承揽方履约能力的审查	(10)
三、加工承揽合同的主要条款,是签订合同时注意审查 的又一重要方面	(12)
四、签订合同时应分清合同的性质	(15)
五、签订合同应注意合同的不同点和相同点	(26)
六、签订加工承揽合同有第三方时,应注意合同的履 行方式条款	(27)
七、加工承揽合同的示范文本格式	(28)
第三节 加工承揽合同双方权利、义务	(38)
第四节 违反加工承揽合同的民事责任	(42)
第五节 加工承揽合同纠纷的解决	(46)
第二章 加工合同	(57)
第一节 加工合同概论	(57)
一、加工合同的概念及其与定作合同的区别	(59)
二、加工合同与购销合同的区别	(61)

第二节 加工合同签订指南	(62)
一、签订加工合同, 应注意对对方主体经营范围的审查	(69)
二、签订合同时, 要注意对对方资信情况的调查	(69)
三、法人内部非独立核算单位签订的合同无效	(70)
四、签订合同时要认真审查对方的代理资格	(71)
五、签订合同应注意对合同内容的合法性予以审查	(72)
六、签订加工合同应注意合同的形式	(73)
第三节 加工合同的担保	(75)
一、定金在加工合同中的担保作用	(80)
二、定金与预付款的区别	(82)
三、定金与违约金的区别	(83)
四、保证在加工合同中的担保作用	(83)
五、留置在加工合同中的担保作用	(86)
六、抵押在加工合同中的担保作用	(87)
第四节 加工合同的履行	(89)
一、履行加工合同要注意加工产品的包装	(96)
二、承揽方在履行合同时, 要注意对原材料进行检验	(97)
三、承揽方不得擅自把加工任务转让给第三方	(97)
四、大型企业在履行加工承揽合同时, 要注意部门之间衔接	(99)
五、履行合同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99)
六、合同履行中的情势变更原则	(100)
七、加工合同的全面履行原则	(103)
第五节 加工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05)
一、变更和解除加工合同的条件	(109)

二、法定代表人的变更不是变更或解除加工合同的理由.....	(113)
三、国家计划项目被取消,当事人可以变更或解除加工合同.....	(114)
四、变更或解除合同不能免除有过错一方的责任.....	(115)
第六节 违反加工合同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116)
一、定作方中途废止合同应支付违约金.....	(121)
二、定作方单方撕毁合同,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121)
三、定作方不依合同提供原材料,应偿付承揽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123)
四、承揽方不能交付定作物应承担退还预付款,支付违约金的责任.....	(124)
五、定作物品质瑕疵双方均有过错应分别承担责任.....	(125)
第三章 定作合同.....	(127)
第一节 定作合同概述.....	(127)
一、定作合同的概念.....	(128)
二、定作合同与定货合同的区别.....	(129)
第二节 定作合同签订指南.....	(131)
一、定作合同的签订程序.....	(136)
二、签订定作合同不得违反法律的规定.....	(141)
三、签订定作合同时,要注意对承揽方主体资格的审查.....	(142)
四、签订定作合同应注意对代理人代理权限的审查.....	(144)

五、签订定作合同，要注意质量、技术条款的明确、 具体·····	(149)
第三节 定作合同的担保·····	(151)
一、定金在定作合同中的担保作用及其与赔偿金、违 约金的关系·····	(153)
二、定作合同不适用留置担保·····	(156)
三、定作合同中的保证人责任的承担·····	(158)
第四节 定作合同的履行·····	(161)
一、定作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	(168)
二、承揽方在履行定作合同时，不能将接受的任务擅 自转移·····	(172)
三、定作合同的实际履行·····	(173)
四、定作合同履行中的验收期限与质量异议问题·····	(175)
五、地点要素在定作合同履行中的作用·····	(178)
六、定作合同的履行中，应注意对样品的封存以确定 质量标准·····	(179)
七、法人代表的变更不影响定作合同的履行·····	(180)
八、定作合同的履行中，定作方有权对承揽方提供的 原材料进行检验·····	(181)
第五节 定作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83)
一、定作合同的变更及其效力·····	(185)
二、定作合同解除的实质要件和形式要件·····	(186)
第六节 违反定作合同的法律责任·····	(188)
一、定作方不能承担举证责任时的法律责任·····	(193)
二、定作合同的风险责任承担·····	(194)
三、定作方违约，预付款可抵作违约金赔偿金·····	(196)
四、违反定作合同的责任承担原则·····	(197)

第四章 修理、修缮合同	(199)
第一节 修理、修缮合同概论.....	(199)
第二节 修理、修缮合同签订指南.....	(203)
一、签订汽车修理合同时, 应注意对修理项目的明确约定.....	(205)
二、签订修缮合同应注意对结算标准的规定.....	(207)
第三节 修理、修缮合同的履行.....	(208)
一、修理、修缮合同的全面履行.....	(212)
二、修理、修缮合同的实际履行.....	(214)
三、修理、修缮合同履行中保修期的计算.....	(215)
四、附条件的修理修缮合同的履行.....	(216)
第四节 违反修理、修缮合同的法律责任.....	(218)
一、承修方虚报工时, 应承担违约责任.....	(223)
二、修理、修缮合同中原材料瑕疵致损的责任承担.....	(224)
三、修理、修缮合同中因定作方提供资料缺乏科学导致合同履行不能的责任承担.....	(227)
四、免责条款违反法律规定, 承修方应承担继续履行的法律责任.....	(228)
五、违反修理、修缮合同的责任承担方式.....	(229)
第五章 广告合同	(232)
第一节 广告合同概论.....	(232)
第二节 广告合同签订指南.....	(234)
一、签订广告合同对广告经营者资信调查时, 不能忽视广告载体的发行量.....	(237)

二、广告经营者签订合同时,要认真了解广告客户的 资信情况·····	(237)
三、签订广告合同时,应注意合同的形式要件·····	(238)
四、签订广告合同,应注意对代理人代理资格审查 ·····	(241)
五、签订广告发布业务合同,应注意合同条款的完备 性·····	(244)
第三节 广告合同的履行·····	(247)
一、广告合同的协作履行原则·····	(251)
二、广告合同履行中的变更或解除条件及程序·····	(252)
三、在履行特殊商品广告合同时,应注意的问题·····	(253)
四、可变更撤销广告合同的履行·····	(255)
五、在广告合同的履行中,广告主应注意对广告内容 的合法性审查·····	(259)
第四节 违反广告合同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261)
一、虚假广告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266)
二、广告合同中过失行为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268)
三、广告合同中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竞合时的法律责 任承担·····	(269)
四、广告宣传失实致损,广告经营者的侵权责任·····	(271)
五、广告合同中违约责任的免除条件·····	(273)
 第六章 印刷合同·····	 (276)
第一节 印刷合同概述·····	(276)
第二节 印刷合同签订指南·····	(277)
一、签订印刷合同要注意对承揽方主体资格的审查 ·····	(279)

二、签订印刷合同应注意对自然人的行为能力的审查	
.....	(281)
第三节 印刷合同的履行.....	(283)
一、定金条款在印刷合同履行中的作用.....	(286)
二、主体变更后,印刷合同的履行.....	(289)
三、印刷合同履行中的诚实信用原则.....	(293)
第四节 违反印刷合同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295)
一、印刷合同中泄密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298)
二、定作方逾期领取印刷物,承揽方以变卖印刷物为 承担违约责任方式的条件.....	(300)
三、印刷合同中缔约责任与违约责任的区别.....	(302)
 第七章 测绘、测试合同.....	(306)
第一节 测绘、测试合同概述.....	(306)
第二节 测绘、测试合同签订指南.....	(308)
一、签订测绘、测试合同,应注意双方的经营范围的 审查.....	(312)
二、签订测绘测试合同,要注意对方的资信能力及履约 能力.....	(315)
三、签约时不能忽视对代理人的资格及代理权限范围 的审查.....	(316)
第三节 测绘、测试合同的履行.....	(319)
一、测绘、测试合同履行中的情势变更原则.....	(324)
二、对有重大误解的测绘测试合同的履行.....	(325)
三、测绘、测试合同中的亲自履行原则.....	(328)
四、佣金条款不明确的测绘、测试合同的履行.....	(329)
第四节 违反测绘、测试合同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331)

一、测绘、测试合同中对要约义务违反的法律责任	(336)
二、测绘、测试合同中因不可抗力免责的法律后果	(337)
三、履行期限外发生的不可抗力不是法宝免责理由	(339)
四、测绘、测试合同中缺少违约条款不构成免除违约责任的理由	(340)
五、测绘、测试合同因上级原因解除的法律责任承担	(341)
第八章 加工承揽合同相关法律规范	(343)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	
(1981年12月13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根据1993年9月2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的决定》修正)	(343)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适用《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的决定》有关问题的通知	
(1993年12月1日 法发〔1993〕39号)	(358)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贯彻执行《经济合同法》若干问题的意见	
(1984年9月17日)	(360)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在审理经济合同纠纷案件中具体适用经济合同法的若干问题的解答	
(1987年7月21日)	(368)
加工承揽合同条例	